

证券代码：873822

证券简称：富尔达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作为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陈国根、陈再良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的规定，认真、勤勉、谨慎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陈国根先生，1962 年 12 月 5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08 年 8 月至今，在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苏州分所担任所长、主任会计师；2021 年 6 月至今，任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陈再良先生，1963 年 8 月 22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博士研究生学历。2002 年 2 月至今，在苏州大学从事教学科研工作。2021 年 6 月至今，任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二、 会议出席情况

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、3 次股东大会。独立董事陈国根、陈再良会议出席情况如下：

| 独立董 | 应出席 | 现场或通 | 委托出 | 缺席 | 是否存在连续三 | 列席股 |
|-----|-----|------|-----|----|---------|-----|
|-----|-----|------|-----|----|---------|-----|

| 姓名 | 董事会会议次数 | 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|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| 董事会会议次数 | 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| 股东大会次数 |
|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陈国根 | 6 | 6 | 0 | 0 | 否 | 0 |
| 陈在良 | 6 | 6 | 0 | 0 | 否 | 0 |

三、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独立董事陈国根、陈再良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，共发表了 6 次独立意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| 会议时间 | 会议名称 | 具体事项 | 意见类型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|------|
| 2023 年 2 月 8 日 |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| 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改选的议案》 | 同意 |
| 2023 年 2 月 27 日 |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| 《关于聘任苏州市富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 | 同意 |
| 2023 年 4 月 8 日 |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| 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、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 | 同意 |
| 2023 年 8 月 21 日 |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| 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 | 同意 |
| 2023 年 9 月 22 日 |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| 《关于南通富尔达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南通富尔达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 | 同意 |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2023 年 12 月 22 日 | 第四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| 《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行申请授信贷款》 | 同意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
四、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

2023 年度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、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、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、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、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。

五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在日常工作中，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持续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，认真审阅和分析公司提供的各项资料，在必要时直接向有关部门人员进行询问和咨询，对公司的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，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。

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2023 年度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，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，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。我们在任期内继续谨慎、认真、勤勉、忠实地履行职务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，促进董事会的独立公正和高效运作，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陈国根、陈再良

2024 年 4 月 26 日